附件1

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专用标志使用核准

改革试点验收自评报告

试点承担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编制

2022年1月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试点承担单位 |  | | |
| 负 责 人 |  | 职 务 |  |
| 联 系 人 |  | 职 务 |  |
| 联系电话 |  | 传真号码 |  |
| 邮 箱 |  | 邮 编 |  |
| 通信地址 |  | | |

二、试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
| --- |
| 说明：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专用标志使用核准改革试点工作要求的落实情况及各试点地区试点工作方案任务完成情况（证明材料以附件形式提供）。 |

三、工作亮点

|  |
| --- |
| 工作亮点一：  说明：标题自拟，可从完善核准体系、出台政策制度、提高审查效率、优化工作流程、推广专用标志使用、强化信息化建设、开展专项行动、加强抽查检查、助力乡村振兴、探索动态监管、加强宣传推广等方面，结合地方工作实际，总结试点工作创新点和突出亮点，数量不限。 |
| 主要经验做法：  说明：通过数据和实例体现试点期间工作成果和成效，提炼工作创新点和突出亮点的主要经验做法，600字以内。 |
| 工作亮点二： |
| 主要经验做法： |

四、主要问题与建议

|  |
| --- |
| 说明：针对试点期间工作开展情况，客观总结开展试点工作过程中遇到的难点和问题，结合实际情况，针对性提出下一步开展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使用核准改革试点工作的建议和需求。 |

五、自评意见

|  |  |
| --- | --- |
| 试点  承担  单位  自评  意见 | （公 章）  年 月 日 |